

# 产品购销合同

需方(甲方): 毕和必达生物科技(苏州)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: BD2024031901

供方(乙方): 上海鸿洋印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4.03.19

## 一、双方购销产品议定各项条件:

品名	规格、要求	数量	单价(RMB)	金额(RMB)	交货日期
彩箱(哑光) 四层 4#箱	箱型: 标准箱 0201 (彩印) 内径: 373*310*318mm 材质: 250g 灰底白裱 100/160/190A 瓦楞 工艺: 胶印 4色+1专、覆哑膜、裱瓦楞、模切、清废、糊箱、打捆、贴标签	1000	8.29	8290.00	4月3日
彩箱(哑光) 四层 9#箱	箱型: 标准箱 0201 (彩印) 内径: 350*275*255mm 材质: 250g 灰底白裱 100/160/190A 瓦楞 工艺: 胶印 4色+1专、覆哑膜、裱瓦楞、模切、清废、糊箱、打捆、贴标签	3000	4.82	14460.00	4月3日
彩箱(哑光) 四层 13#箱	箱型: 标准箱 0201 (彩印) 内径: 290*220*230 mm 材质: 250g 灰底白裱 100/160/190A 瓦楞 工艺: 胶印 4色+1专、覆哑膜、裱瓦楞、模切、清废、糊箱、打捆、贴标签	1000	5.25	5250.00	4月3日
合计	人民币: 28000.00元 (贰万捌仟元整)				

备注: 含税运

一、交货数量: 按订单数量交货并结算。

二、质量要求: 依照确认施工图、签字样品生产。

三、交货方式: 整批次交付。

四、交货地点: 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采字路 111 号大拇指产业园 2 号楼 收货人: 赵海锋 电话: 15250100841

五、付款方式: 货物交付给甲方且经甲方验收后, 由甲方通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, 甲方应于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全款。

六、验收标准、方式、期限:

1、乙方按甲方确认过的图稿和工艺打样, 不得擅自更改, 甲方对产品质量有任何异议需在收货后三个工作日内提出, 如因乙方过失导致最终产品不合格, 甲方可选择要求乙方免费重新制作或退还全部已支付款项。

2、样品色彩标准, 按照甲方确认的样稿或者色号标准彩色正负偏差不得超过 3%, 专色正负偏差不得超过 2.5%。

3、乙方承担物流费用。



七、甲方需向乙方出据包装服务授权许可，甲方不得提供未取得知识产权或相应授权资料要求乙方生产制作，如产生任何侵权纠纷由甲方自行负责。乙方有责任为甲方保密资料信息，不得泄露。如乙方违反此协议，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，并取消或收回有关待遇，如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，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。

八、违约责任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执行。

九、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双方同意选择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为一审管辖法院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 方	乙 方
单位名称(章)：毕和必达生物科技(苏州)有限公司	单位名称(章)：上海鸿洋印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
单位地址：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采字路 111 号大拇指产业园	单位地址：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391 弄 3 号 3 楼
电话号码：13255140560	电话号码：021-31268366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运东开发区支行	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闸北支行
账号：3225 0199 7680 0000 2697	账号：310066441018170062093
日期：2024-03-19	日期：2024-03-19

